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79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19日，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诚信集团"）与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信瑞丰基金百瑞13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北信瑞丰基金"）签署了《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由"北信瑞丰基金百瑞13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金诚信集团持有的金诚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170,4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发布《金诚信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以及《金诚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0年11月30日，上述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相关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金诚信集团	271,689,471	46.57%	242,519,049	41.57%
北信瑞丰基金	0	0	29,170,422	5.00%

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78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00元/股（含）。除上述调整内容外，公司第三期回购方案未发生其他变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2020年11月末的公司第三期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491,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最高价为8.39元/股、最低价为8.0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467,475.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该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0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龙洲股份，证券代码：002682）股票交易价格于2020年11月30日、12月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关注到关于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热点概念股的相关消息，公司控股孙公司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下称"东莞中汽宏远"）主要从事纯电动城市公交车、纯电动商务客车等新能源汽车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东莞中汽宏远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至6月		
	东莞中汽宏远	龙洲股份	占比	东莞中汽宏远	龙洲股份	占比	东莞中汽宏远	龙洲股份	占比
营业收入	205,477.18	683,942.59	30.04%	180,459.88	606,289.21	29.76%	292.76	131,236.17	0.2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376.41	16,733.96	26.15%	3,913.36	12,198.76	32.08%	-1,446.44	-6,879.48	21.03%

注：东莞中汽宏远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92.7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2.36%，净利润为-2,836.1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16.35%。受疫情影响，上半年下游客运企业受冲击较大，导致东莞中汽宏远获得订单减少，业务收入下滑，但由于企业复工复产延迟，期间费用下降，较去年同期亏损减少。

5. 经核查，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编号：临2020-033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确认的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影响当年度净损益）1388.21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5.98%。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1	1月	2018年公路运输补贴	1,171,700.00
2	1月	中高级人才交流招聘补助款	1,000.00
3	1月	海峡两岸人才交流招聘补助	1,000.00
4	3月	莆田市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金-02-01	1,734,884.00
5	3月	莆田市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金-02-02	1,734,884.00
6	3月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30,170.00
7	6月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助（工信局）	100,000.00
8	6月	2019年稳岗补贴	867,938.00
9	6月	招聘补助	1,000.00
10	6月	2019年就业见习补贴	20,250.00
11	6月	2019年上半年企业社保补助	91,684.10
12	6月	2019年下半年企业社保补助	89,348.22
13	6月	专利申请资助专项资金	2,000.00
14	7月	2020年工业企业复工复产补助资金（交通和隔离补贴）	146,000.00
15	7月	员工返岗隔离补助	154,000.00
16	7月	第三批2017年莆田市重点出口行业转型升级及外经贸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289,000.00
17	7月	2018年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企业端建设补助资金	20,000.00
18	7月	2020年工业企业复工复产补助资金（用电补助）	255,040.00
19	8月	返岗和用电补助奖励资金（工信局）	300,000.00
20	8月	2018年省级节能循环经济专项切块资金补助	400,000.00
21	8月	企业职业技能提升资金补助	555,500.00
22	8月	技改补贴（半钢外压二次蒸汽回收系统改造）	43,154.76
23	9月	2020年上半年企业社保补助	58,881.00
24	9月	2020年1-6月就业见习补贴	63,585.00
25	11月	2017年融信达保费扶持与融资贴息	930,000.00
26	11月	2017年对金砖国家进出口增长奖励金	85,900.00
27	11月	2018年下半年融信达保费扶持与融资贴息	723,000.00
28	11月	2019年省级进口贴息	230,000.00
29	11月	2019年下半年融信达保费扶持与融资贴息	375,000.00
30	11月	2019年3-5月连续生产稳定就业奖补	1,968,000.00
31	11月	2019年春节期间连续生产稳定就业奖补	646,200.00
32	11月	莆田市专利申请资助专项资金	1,000.00
33	11月	2020年春节期间连续生产稳定就业奖补	643,800.00
34	以前年度	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9,166.63
35	以前年度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30,363.52
36	以前年度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一次法成型机技改补贴）	108,690.45
	合计		13,882,139.68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补助均已到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资金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产生收益影响1388.21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4

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赛隆"）进行存续分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近日，分立后继续存续的湖南赛隆和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胜隆置业有限公司（原暂定名为湖南汉隆置业有限公司，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湖南胜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胜隆"）均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一、湖南赛隆基本信息

名称：湖南赛隆药业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华容县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23799139395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南桂

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4月13日

营业期限：2007年4月13日至2027年4月11日

经营范围：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盐酸法舒地尔、依达拉奉、奥拉西坦、氨磷汀、米力农、阿加曲班、替加环素、埃索美拉唑钠、门冬氨酸鸟氨酸、帕瑞昔布钠）、无菌原料药（多立培南）生产、销售；企业策划；药品的研发与开发信息咨询；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经营、技术开发及信息咨询；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批发、零售、研发；化妆品的生产、批发、零售、研发；保健食品生产；营养和保健食品的批发、零售；保健食品的研发；生物药品制造；中药提取物生产；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药品的批发、零售；食品的研发、销售；营养食品制造；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生产；特殊膳食食品的生产；预包装食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湖南胜隆基本信息

名称：湖南胜隆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岳阳市南湖新区湖滨大道茶博城B栋4楼44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MA4RWL406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达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25日

营业期限：2020年11月25日至2040年11月24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租赁经营；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 湖南赛隆和湖南胜隆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C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5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1月2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759	00876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091	1.007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9,129,002.47	105.8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1	0.073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项目	内容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2月4日
除息日	2020年12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2月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执行。

注：

(1) 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20年12月4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0-050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股东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收到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通知，四川恒康于近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下发的《决定书》（（2020）川01破申60号、（2020）川01破申60号之一），由于四川恒康向成都中院申请破产重整，并提出预重整申请，经初步审查，成都中院决定对四川恒康进行预重整，并指定成都竞择破产清算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其预重整管理人，行兆祥为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188,512,0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8%，已全部多次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其中51,290,000股同时仍处于质押状态。2020年4月23日，四川恒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分别委托给贵州汇佰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使，根据相关协议约定，若上述股份被法院司法拍卖，或被质押权人转让等表决权行使障碍或限制的情形，则本次表决权委托将被终止。四川恒康尚处于预重整阶段，若正式进入重整阶段，将可能导致表决权终止，亦可能将对公司股权结构等产生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0-063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的通知，获悉东兴集团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当时质押的情况

2019年12月25日，东兴集团将其持有的1,560 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用于办理延期购回交易业务。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继续质押的公告》。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东兴集团与红塔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购回交易，办理了1,560万股公司股票的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13,100,000	31.89%	2.01%	2017年12月25日	2020年11月30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2,500,000	6.09%	0.38%	2018年10月11日	2020年11月30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5,600,000	37.98%	2.39%	--	--	--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东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公司控股股东，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股权）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79,168	6.29%	24,000,000	58.42%	3.67%	0	0	0	0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9,579,232	13.72%	24,000,000	26.79%	3.67%	0	0	0	0
合计	130,658,400	20.01%	48,000,000	36.74%	7.35%	0	0	0	0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东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东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均是用于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东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中心客户证券成交查询》。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0-014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增资事项

●增资标的名称：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大地熊"）

●增资金额：7,000万元

●相关风险提示：标的公司未来的发展受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风险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投资项目

●投资标的名称：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

●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39,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

●相关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等不利因素，项目进程和预期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规划、备案、环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增资事项

根据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地熊"）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7,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包头大地熊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包头大地熊注册资本将由3,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

2、投资项目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的生产能力，满足下游领域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在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投资建设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大地熊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

项目计划总投资39,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6,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二）成立时间：2017年10月30日

（三）注册资本：3,000万元

（四）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稀土应用产业园区8-66号

（五）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六）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钕铁硼、钐钴等磁性材料及应用产品的开发、研究、生产、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

（七）增资方式：公司采用货币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对包头大地熊增资7,000万元。

（八）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00%	10,000	100%

（九）包头大地熊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末/2019年度	2020年9月末/2020年1-9月
总资产	74,810,169.37	149,357,966.67
总负债	46,083,805.07	120,477,454.71
净资产	28,726,364.30	28,880,511.96
营业收入	41,576,373.79	89,204,084.77
利润总额	-939,916.61	475,508.05
净利润	-796,500.30	154,147.66
审计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未经会计师审计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

（四）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拟在包头大地熊厂区内，新建研发中心、生产车间等主体工程以及相应的配套公辅设施，新增材料制备、机械加工、磁性器件组装、检测及研发等设备；并在稀土新材料产业基地大地熊公司表面处理车间，新增表面处理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5000吨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的生产能力。

（五）项目建设期：

项目计划建设期4年。

（六）项目需履行的审批手续：

项目需履行的审批手续主要包括项目土地、规划、备案、环保、消防报建等。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包头大地熊进行增资，有利于增强包头大地熊的资金实力，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符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包头大地熊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大地熊实施建设"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不会对公司2020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投资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总体产能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四、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后，包头大地熊未来发展受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风险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发展效果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充分关注宏观环境、行业及市场的变化，不断适应新的发展要求，通过提升内部管理水平等方式降低市场和经营风险。

"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等不利因素，项目进程和预期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立项、环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外部环境的变化，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持续跟踪项目实施各个环节，确保项目按期建成投产。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0-091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1%暨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减持计划披露日（2020年7月14日），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或"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黄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9,242,6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938%；股东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本新材"）持有公司股份9,034,8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48%。黄平先生担任沃本新材的法定代表人，黄平先生与沃本新材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8,277,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08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止2020年11月30日，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过半，在此期间，黄平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956,1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03%；沃本新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034,8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48%；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7,990,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5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2020年7月14日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前，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2,338,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399%。2019年9月20日至2020年11月30日，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22,051,9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64%。本次权益变动后，黄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7.5399%减少至6.2835%。

2020年12月1日，公司收到股东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现将黄平先生和沃本新材有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黄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9,242,634	6.793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90,696,926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336,630股 其他方式取得：27,209,078股
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9,034,824	0.514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6,949,864股 其他方式取得：2,084,96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黄平	119,242,634	6.7938%	黄平先生担任沃本新材法定代表人
	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9,034,824	0.5148%	黄平先生担任沃本新材法定代表人
	合计	128,277,458	7.3086%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暨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黄平	8,956,170	0.5103%	2020/11/24 ~ 2020/11/30	集中竞价交易	9.00-9.35	81,890,123.76	110,286,464	6.2835%
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9,034,824	0.5148%	2020/8/4 ~ 2020/8/6	集中竞价交易	9.04-9.37	84,594,054.14	0	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黄平先生与沃本新材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黄平先生此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黄平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文清路67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30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19/9/20-2019/9/27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	0.0330%
	集中竞价	2019/12/18-2020/1/24	人民币普通股	370,960	0.0211%
	集中竞价	2020/11/24-2020/11/30	人民币普通股	8,956,170	0.5103%
合计		–	–	9,907,130	0.5645

2、沃本新材此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赣州沃本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上犹工业园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30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19/10/24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	0.0028%
	大宗交易	2020/6/18	人民币普通股	3,060,000	0.1743%
	集中竞价	2020/8/4-2020/8/6	人民币普通股	9,034,824	0.5148%
合计		–	–	12,144,824	0.6919

备注：1.黄平先生在2019年9月20日至2020年1月24日减持的股份是在其担任董事、总经理前减持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的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的情况。

4.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黄平	无限售流通股	120,193,594	6.8480%	110,286,464	6.2835%
沃本新材	无限售流通股	12,144,824	0.6919%	0	0
合　计		132,338,418	7.5399	110,286,464	6.2835%

五、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黄平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盛和资源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20-10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6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中恒集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中恒集团收益，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人民币在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评级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5亿元额度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将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投资理财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理财形式的选择，期限、金额的确定，合同、协议的签署等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所有事宜。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20-10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1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注销主体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KQP113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1301房自编1301-H2119室
法定代表人	廖智
注册资本	4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27日
经营期限	2017年03月2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医院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风险投资；
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拟注销主体股权结构：广东中恒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恒"）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人民币，中恒集团认缴出资24,000万元人民币，占总出资额的60%；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6,000万元人民币，占总出资额的40%。

（三）拟注销主体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42,689,806.17	242,690,550.14
净资产	242,689,806.17	242,690,230.68
负债总额	0.00	319.46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424.51	22,724,449.78

（四）拟注销主体业务开展情况

广东中恒成立至今仅开展过一次投资业务，2017年广东中恒联合中恒集团及梧州制药分四期投资了广发证券资管计划产品，合计投资金额80,000万元。其中广东中恒参与了第一期投资，投资金额为21,700万元，该资管计划产品已于2019年全部赎回，广东中恒实现投资收益3,038万元。截至目前，广东中恒无存续的债权债务关系，也未涉及任何法律诉讼关系。

二、注销广东中恒原因

本次注销事项是为了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规避潜在风险，从而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及经营效益。同时，根据公司目前整体战略安排，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注销广东中恒。

三、注销广东中恒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广东中恒已无实际经营业务，广东中恒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